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顏惠儀
電話：04-7531930
電子信箱：may31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2281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本縣文化局訂於112年7月8日至7月30日辦理「2023彰化走讀藝術節」，請各校將活動學習單納入暑假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文化局112年6月9日彰文演字第11200064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訂於112年7月8日至7月30日辦理，為帶動縣內藝文美學，以當代藝術手法重新觀賞彰化古城，並鼓勵學童共同參與藝術節盛會，特製作學習單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、國中共4種版本，請貴校將活動學習單納入暑假作業。
- 三、旨案活動學習單請至雲端連結下載(<https://supr.link/ub4Sx>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彰化縣文化局、本府教育處

